

# 阅读党报党刊是党员干部必做的功课

□石平(本报)

日前,在讨论“十三五”规划建议的会议上,贵州省委书记陈敏尔批评有的领导干部以不看党报为荣,“新闻不闻”的现象有所抬头。据称这不是陈敏尔首次做出类似表态,他还严肃批评说:有些领导干部自绝于主流媒体,自绝于党报,天天拿着手机浏览花边新闻,关注小道消息和八卦消息,这种情况不改变,党的好政策就不能落地生根、开花结果。

陈敏尔批评的上述现象,在时下具有很强的普遍性和针对性。笔者在一些单位观察到,有的把投递员送来的党报随意丢放在办公室里,过段时间后又当作垃圾废品处理

了,报纸变成了“抱纸”;有的干部很少主动读书看报,党报基本闲置;有的干部则把订阅的报纸另作他用。与此同时,笔者也常听到一些党员干部说:党报办得死板,缺乏趣味性,没有啥看头。这些党员干部扯“段子”一套套的,对党的方针政策一问三不知;还有人认为,眼下各种网络媒体发展很快,具有信息传播快捷,信息量大等优势,只要鼠标一点,什么信息就知道了,没有必要翻阅报纸。

这些话听起来似乎很有道理,但仔细想一想,是站不住脚的。自媒体时代必然要伴随各种不同声音的出现,人人都有“麦克风”,人人都是“麦克风”的现实不可否认,但党员干部如果经常被网上“增加更多点击,吸引大家眼球”的虚假新闻所蒙蔽,甚至对诋毁党的领导和抹黑英雄形象的恶毒言论不发声,很容易被一些错误反动意识抢

占宣传阵地和意识空间。这样,会严重威胁到党的执政基础,影响到国家的长治久安和民族的兴衰成败。

党报党刊是党和人民的喉舌,是联系党和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。作为各级党委的机关刊物,党报党刊是党的重要舆论阵地,是一种特殊的精神产品。它服从服务于党的中心工作,不仅及时传达和宣传党的政策主张,更关注着广大人民的愿望和呼声。作为单位、部门的“领头羊”,领导干部必须及时掌握党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,掌握区情、市情、民情,才能更好地谋划工作,而了解这些情况最主要、最直接的途径,无疑就是党报党刊。那种不重视看党报党刊的做法,归根结底是拒绝党的政治理论学习,漠视对民情民意的了解。一名党员领导干部,如果连自己党组织的机关报刊都不关注,何谈党性观念、执政意识?一些党员干部不读书、不看报,对党的方

针政策不了解或者一知半解,这样的状况如何做好上传下达和对党的方针政策的领会落实?又如何体现遵守党的整治纪律和规矩?

古人云:“三日不读书,便觉言语无味,面目可憎。”毛主席曾说,他一生最大的爱好就是读书。饭可以一日不吃,觉可以一日不睡,书不可以一日不读。习总书记一再强调,理想信念动摇是最危险的动摇,理想信念滑坡是最危险的滑坡。坚定的理想信念从哪里来,从实践中来,从学习中来,从党报党刊的学习中来。

学习使人进步,学习给人智慧,学习增长才干。党报党刊是党员干部不可缺少的特殊的精神食粮,是增强党员干部党性修养的辅导教材,是一代代党的新鲜血液成长的励志老师。纵观我们党的队伍不断成长壮大过程,党报党刊对于党员干部的成长发挥巨大的须臾不可缺少的作用。

## 网言个论

### 海外购物热 倒逼国标升级

□顾昀

新华社15日报道,“双11”当天,天猫进口牛奶售出300个集装箱、美国好奇纸尿裤售出80万包。与网上购买进口商品热一致,去年我国公民境外消费额首次突破1万亿元,超1亿“国际扫客”海外扫货。

明知许多“洋货”也是“中国造”,消费者为何仍买买买?道理明摆着,海外商品质量、价格都更有优势。比如日本的马桶、电饭煲,功能贴心、经久耐用,可见贵有贵的道理。而商务部数据则显示,手表、箱包、服装、酒、电子这五类产品的20个品牌高端消费品,中国内地市场价格比香港要高45%左右,比美国高51%。你说消费者会怎么选?许多人跑到海外旅游,累得半死还要往国内带各种商品,不会是吃饱了撑的。

1万亿美元的消费,能创造大量税收和就业岗位。现在的问题是,如何把这部分购买力实现“本土化”?近日,李克强总理强调,不能限制大家出国买东西,更不能把国门关起来。而对国内消费升级,用高关税制造消费壁垒,明显不可行。也有不少人说,海外购物热潮有利于倒逼“中国制造”加快产业升级。这话没错。只有迎头赶上,才不会被国外商品步步蚕食。

但如何推动“中国制造”提质升级呢?我认为有一点非常重要,就是全面升级国家标准,对国内产品提出更高的生产标准要求。

为什么中国制造的服装、箱包、电子产品,投放海外市场的比国内的质量明显要好?原因就在于,这是按照国外生产质量标准制造的。按规定,国内产品只要符合国标就可以了。但我们看到,许多产品的国标不仅低于国际标准,甚至低于地方标准和厂家自己的生产标准。这样的话,国外品牌在中国当然乐于按照中国标准执行,而国内产品也没有动力提高自身质量以迎合消费需求。

从这个角度来讲,中国人海外购物热,不仅在倒逼国内制造业提质升级,也是在倒逼国家标准加快升级。只有国内产品都能像欧美国家那样,执行高标准,加以严格监管,提高品牌认可度,海外购物热才可能逐渐降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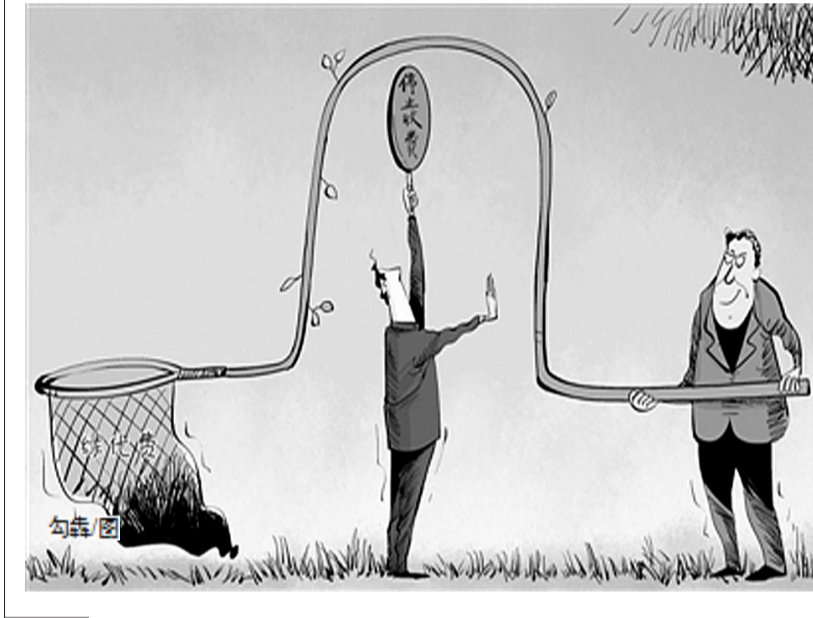
### 新华保险前三季度 净利润86.44亿元

日前,新华保险发布2015年三季度报告。报告显示,前三季度,新华保险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6.44亿元,同比增长36.7%,基本每股收益2.77元。截至三季度末,新华保险年化总投资收益率达到8.7%。

2015年,新华保险深入推进战略转型,公司经营业绩和态势达到历史最佳水平。2015年前三季度,新华保险营业收入累计达到1339.94亿元,同比增长21.9%;已赚保费达940.11亿元,同比增长9.7%。值得关注的是,新华保险三季度报中有“国家队”的出现,除公司大股东中央汇金持有公司32.24%的股份之外,证金公司也进入公司前十大股东名单,持股比例为2.99%。

(新保宣)

## 画里有话



### “死而复生”

□京文

据新京报报道,近日,青海省民和县以红头文件形式下发《关于尽快缴纳义务植树绿化费的通知》,要求各单位缴纳已被废止的“绿化费”,且在11月20日前全部缴清,未按期限足额缴纳的单位将在全县范围内进行通报。而“绿化费”2013年已被国家财政部和发改委明令叫停。

## 百姓说话

### 明星吸毒,该下猛药了

□云端中

相比较各路百姓忙着喝尿保命,娱乐圈明星吸毒寻找“灵感”更具轰动性和杀伤力。粉丝经济如火如荼,明星吸毒倘若粉丝效仿更是贻害无穷。近几年,名人吸毒屡屡出现,从孙兴、谢东到张元、宁财神,再到房祖名、柯震东,还有如今复吸的尹相杰。明星吸毒之风,俨然病毒一般蔓延开来。

2011年,宁财神曾在微博中表达自己对“明星吸毒”的看法:“别人的事我不了解,

但,如果明天是2012,我会马上把每一种毒品尝试一遍,见撒旦时,才能知道怎么和丫聊天。”时隔三年,宁财神一语成谶,找他聊天的不是撒旦而是人民警察。

去年,公安部禁毒局局长刘跃进曾经分析,演艺界涉毒与整个圈子的特点有关:比较有钱,相对有闲,属于自由职业者,与“这些都有关系”。刘跃进表示,在演艺圈,文艺界有一套“歪理邪说”,说是搞艺术的是需要“灵感”的,而吸食毒品能产生幻想,容易激发“灵感”。

试问,大家因吸毒而再度沦为“东亚病夫”,那覆巢之下焉能留下“艺术灵感”这枚

完卵?到时候看哀鸿遍野,难不成就可以生出“山河破碎风飘絮”之类的“灵感”,这样的“灵感”,不要也罢。依靠吸毒产生的臆症、妄想,是神经的扭曲,不是真正的艺术。打着艺术的旗号作奸犯科,是名人的耻辱。

灵感是一个人思想上开花所绽放的美丽,毒品妄想幻觉则是病态,是沉沦。因此,不要用毒品副作用所致的迷幻来玷污灵感。明星粉丝众多,他们吸毒的危害性和影响力,更胜过毒品本身。笔者以为,明星吸毒纯粹是打着“灵感”的旗号作奸犯科,羞辱了艺术,名人吸毒更应从重处罚。

## 今日观察

### 倡导“见义勇为”是价值观的回归

□陈广江

“不顾个人安危、挺身而出”行为,在武汉将不再被鼓励。11月14日,记者从武汉市人大常委会获悉,将于2016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的新版《武汉市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护条例》倡导“见义勇为”,呼唤有勇,更赞赏有谋。(11月15日《中国青年报》)

从“勇为”到“智为”,一字之别,体现着社会价值观念的巨大进步。真正的见义勇为,本就不摒弃越壮烈越英雄、越英雄越好汉的思维方式和做法,而是要强调对生命的敬畏和尊重,鼓励和倡导科学、合法、适当地“见义勇为”。从很大程度讲,武汉《条例》倡导“见义勇为”是社会价值观的一种回归。

长期以来,在对见义勇为者的权益保

护上,社会过多强调了“激励”,而恰恰忽视了最核心的内容之一——“保护”。给人的印象是,不管冒多大风险、付出多大代价,只要是见义勇为,就理所当然地获得鼓励和荣誉,至于风险和代价都是微不足道的。在这种传统观念下,救人者与被救者双双遇难的悲剧时有发生。事实上,把见义勇为和珍惜生命对立起来,是对见义勇为的曲解。

勇,分为“匹夫之勇”和“智者之勇”。孔子曰:“见义不为,无勇也”,但孔子同时强调“智”、“仁”、“勇”是不可分割的统一体,即“知者不惑,仁者不忧,勇者不惧”,这里“知”同“智”。《史记》中这样说:“智、仁、勇,此三者天下之通德。”可见,从传统儒家思想看,不讲科学、一味蛮干,是不值得鼓励的“匹夫之勇”。

从人性关怀的视角看,见义勇为者不应该是悲壮的、惨烈的,而应该是智慧的、快乐的。如果英雄只能以悲剧收场,那就

是对死亡的崇尚和赞美,不仅残酷无情,更是不负责任的。我们需要的是理性的、人性的见义勇为,而不是盲目的、不分条件的见义勇为,这才是真正的“以人为本”。在现代文明社会,“越壮烈越英雄、越英雄越好汉”的观念越来越不招人待见了。

在西方国家中,家长和教师会反复教育孩子,生命权利大于一切、高于一切,在任何情况下都要首先保护好自己的人身安全,可以求助,可以报警,但不宜盲目施救。事实上,这种规避风险、强调自保的原则,不仅针对孩子,也适用于成年人。连自己的生命都无法保护的人,何谈拯救他人的生命?赖宁、雨来等一个个小英雄形象让社会付出了沉重代价,必须反思了。

“见义勇为”立法,鼓励和倡导科学、合法、适当地施救,既呼应了“智仁勇”优秀传统文化,又体现了“以人为本”的现代文明,值得推广。